

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10 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主題：原住民族議題教學的法律觀點
—以釋字第 803 號解釋與教育優惠政策為例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7 月 16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00076151 號核定之「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110 學年度工作計畫」函。

貳、計畫目標

- 一、邀請專家學者說明釋字第 803 號解釋之背景與內涵，探討原住民族在當代社會制度下的處境，以提升教師人權議題法律知能。
- 二、邀請專家學者介紹原住民族教育優惠政策之流變，使教師能掌握政策之立法理由與脈絡，思考相關議題的教學策略與態度。
- 三、促進教師和專家的互動交流，對於人權議題有更多元面向與不同層次的認識。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肆、辦理內容

- 一、參加對象：各普通型、綜合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對人權議題融入課程有興趣之教師，名額預計 90 位。
- 二、時間：110 年 8 月 27 日(五)，上午 10:00-12:10。
- 三、地點：採 Google Meet 線上研習(視訊連結於行前通知提供，**請務必確認進修網所留下之聯絡信箱正確無誤。**)
- 四、報名方式：請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 <http://www3.inservice.edu.tw/> 搜尋以下資訊：
研習名稱：原住民族議題教學的法律觀點—以釋字第 803 號解釋與教育優惠政策為例
課程代碼：314179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0 年 8 月 23 日或額滿為止；並由主辦單位審核後

寄發行前通知。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請於講座結束後 30 分鐘內填寫線上回饋表，作為時數核發之認定。

六、課程表

時間	內容	講師/主持
09:50~10:00	報到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邱涵任研究教師
10:00~10:10	開幕式	臺南女中/ 鄭文儀校長
10:10~11:40 (90 分鐘)	原住民族議題教學的法律觀點： 以釋字第 803 號解釋與教育優惠 政策為例	東華大學法律學系/ 蔡志偉教授
11:40~12:10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種子教師社群對話	種子教師社群共同座談
12:10	賦 歸	

七、聯絡人：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陳耀中先生。

電話：06-2131928#151

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gs.tn.edu.tw

中心網址：<http://humanrights.tngs.tn.edu.tw>